

# 金交所清整工作延期 新规强调不得违规输血房地产

本报记者 陈嘉玲 北京报道

《中国经营报》记者9月9日独家获悉,证监会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近日向各省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资产类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和风险处置工作的通知》(清整办函〔2020〕14号)(以下简称《通知》)。

## 封堵违规输血房企

某地方金交所高管人士表示,按照监管要求,预计房地产企业、财富公司等机构的业务将受到巨大影响。

被戏称为金交所“生死之年”的2020年,更是房企的生死年。

而金交所清整新政之下,房企借道地方金交所融资,亦将受到监管部门的严控。

据上述知情人士表示,《通知》要求,金交所不得与互联网金融企业、房地产等国家限制或有特定规范要求的企业(平台)、及融资性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等开展业务。

监管部门指出,金交所要严守业务边界。除此前相关文件提及的“不得违法从事中央金融管理部门监管或禁止的金融业务”“不得为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相关产品提供规避投资范围、杠杆约束等监管要求的通道服务”“不得将任何权益拆

## 不得C端、异地展业

投资者方面,监管要求金交所不得面向个人投资者销售或变相销售产品。并且,既往已向个人投资者销售的产品,金交所要逐步清理。

“我们目前还没见到红头文件。如果属实,新政策对金交所行业可谓致命打击。”上述受访金交所业内人士进一步表示,根据新的监管要求,金交所异地展业、“先To B再To C”等操作方式,全部都不再可行。

事实上,此前清整联办下发的多份监管文件都对金交所的业务模式、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展业范围、风险化解等提出了要求。基于此前的监管文件,业内对合规标准达成了基本共识:直接融资类、收益权类等资管产品不再开展;投资人可以是个人,但要根据资管新规要求,严格审

查投资者资质;不能跨省展业……

值得注意的是,据知情人士透露,此次监管政策和之前的文件有一些不同,监管要求也更具体细化。业内相传的全文内容显示,《通知》最后强调:“联席会议此前印发的文件内容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投资者方面,监管要求金交所不得面向个人投资者销售或变相销售产品。并且,既往已向个人投资者销售的产品,金交所要逐步清理。机构投资者不得通过汇集个人资金或为个人代持等方式规避个人投资者禁令规定。

事实上,记者了解到,在融资类额度紧张、信托“非标”萎缩的背景下,近期地方金交所备案发行的产品“火爆”,融资主体主要为地方城投平台、房地产企业等。同时,市场上还出现多只投资单个房企或城投等融资主体公司债、金交所债权融资计划、股交所可转债的信托产品。

诸如上述提及的金交所债权类产品,通常先在金交所登记备案、挂牌转让资产后,再由资产管理公司、

投资管理公司、有限合伙企业等第三方机构受让,最后向个人投资者募集资金。

“在金交所登记备案,是为了规避非法集资的风险。”一位业内人士此前透露,部分金交所则通过“场内挂牌、场外交易”的形式进行规避监管风险。(详见本报2020年7月27日刊发的《非标融资变局:“金交所”工商注册一年新增89家》)

“近一个时期,金交所产品的信用风险抬头,部分金交所风险持续爆发,影响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金交所业内人士传出的《通知》全文,监管部门认为,近年来,地方金融资产类交易场所满足地方经济发展需求等方面发挥了一定积极作用,但也存在盲目扩张、违规经营、监管不足、向个人投资者不当营销等突出问题。

某金交中心高管表示:“刚刚收到通知,正在研究和评估文件对业务的影响。”

本报记者多方采访求证获悉,该文件暂未下发至各家金交所,有的省份监管部门近期向辖内机构口头传达了监管要求。

据知情人透露,上述《通知》提出了一些新的要求:不得与互联

## 《通知》核心内容提要

网金融企业、房地产企业等国家限制行业违规开展业务;不得新批设和新开业金交所;不得为异地企业发行产品;不得向社会个人投资者销售或变相销售产品;等等。

此外,金交所存量风险化解和清理整顿工作将延期至2021年6月底完成。

### 未经批准,不得备案、发行、销售金融产品或者私募基金产品。不得为网贷平台、房企、金融机构、融资租赁等公司融资或者进行业务合作。

不得向个人销售或者变相销售产品,已经销售的必须逐步清理。

不得异地开展业务,以省(直辖市、自治区)为范围限定。

严禁为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自融或者担保。

存量金交所严格执行清理整顿,同时不得新增。

考虑新冠疫情,清理整顿工作截至时间由2020年底延迟至2021年6月。



本报资料室/图

## 清整工作延期半年

金交所存量风险化解和清理整顿工作将延期至2021年6月底完成。而根据去年7月份召开的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的要求,金交所存量风险化解应在2020年底前完成。

根据上述《通知》,监管部门将金交所监管责任压实到金交所注册地的省级人民政府或其职能部门。

比如,发现异地金交所在本省区域内展业的,应通报对方省级人民政府或其职能部门。金交所存在异地展业情形的,由其注册地省级人民政府或其职能部门按照属地职责处置。

监管还首次提及严禁股东自融等公司治理问题。上述《通知》要求,审查金交所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人员的资信、诚信记录等情况。金交所不得代持股权,不得出租、出借资质牌照、让渡实际经营权。并且,严防金交所的股东和管理层滥用控制权、经营权从事违法违规活动,严禁其利用金交所开展自融活动。

在实际监管上,金交所注册地省级人民政府要实施穿透式监测监管,并严格落实属地责任。比如,摸清辖内金交所实际经营状况、违规业务的真实规模、产品期限以及投资者结构等基本情况;加强对金交所日常监管、健全完善工作机制;督促金交所完善产品登记备案、发行销售、代收代付资金、挂牌交易情况台账并向省级地方金融监管部门报备;金交所不得免除对相关产品的风险

管理和合规审查责任。

除了重申“一省最多一家”的原则外,监管部门还强调,各地区不得新批设、新开业金交所(包括从异地迁址的金交所)。《通知》指出,坚决取缔未取得省级政府批准或开业许可及擅自营业的金交所;名称中带“互联网”字样的或由互联网平台开设或控制的金交所,应当促使其有序退出。

针对前述提及的金交所和三方机构规避“非法集资”风险的模式,监管部门此次也给出重拳。

《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强化协同监管,加强金交所日常监管和风险处置工作的信息共享和监管协同,防止出现监管真空,积极配合金交所清理业务清理和风险化解等工作。必要时,请商业银行、非银行支付机构或通过联席会议办公室请上述金融机构停止为相关金交所提供金融服务。发现涉嫌非法经营、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依法查处。

此外,金交所存量风险化解和清理整顿工作将延期至2021年6月底完成。而根据去年7月份召开的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的要求,金交所存量风险化解应在2020年底前完成。彼时,全国金融资产类交易场所的债权类业务存量仍达8517亿元,涉及约120万名个人投资者。

## 频频出售金融机构股权 高息“花样”融资25亿元

# 重庆财信资金承压

本报记者 樊红敏 郑利鹏 北京报道

持牌经营正式执行前夜,“金控”已暗流涌动。

近日,《中国经营报》记者注意

## 显赫一时

据了解,重庆财信集团正在通过引战增资方式,出让旗下信托公司部分股权。

此前,2019年7月1日,华泰保险集团披露的一则股权变更内容显示,重庆财信集团(持股比例1.1425%)等4家公司,拟将其持有华泰保险集团的全部股份转让给龙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商资料显示,目前重庆财信集团已不在华泰保险集团股东之列。

## 高息融资

金融布局收缩之外,本报记者还注意到,重庆财信集团目前正在通过多个渠道大规模融资。

如,西部某信托公司发行的财信集团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规模为13亿元,信托期限为18个月、21个月、24个月,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认购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发行的“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融资计划”,产品收益率8.5%~10%。

记者获得的产品资料显示,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发行的“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融资计划”发行总规模不超过20亿元,

到,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财信集团”)正在通过多个渠道融资。记者掌握的资料信息显示,重庆财信集团及旗下公司仅3个融资项目规模就达

25亿元,并且这些融资项目在产品结构上颇为“新颖”,均通过信托嵌套金交所,产品收益率远高于目前市面上信托产品平均收益率。此外,重庆财信集团旗下股权也被大

名副其实的隐形“金融大鳄”。

公开信息显示,2009年4月,重庆财信集团设立了重庆江北区聚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主要从事各项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等业务。根据某金融机构出具的重庆财信集团信托融资产品推介资料,重庆财信集团在金融领域的投资并购涉及保险、银行、信托、基金和小贷等领域,投资总额超过50亿元。

重庆财信集团实际控制人卢生举夫妇为对重庆财信集团债务本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重庆财信物资有限公司2020年私募债券1号”备案机构为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

北方地区另一家信托公司发行的重庆财信集合信托计划,融资主体为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规模2亿元,期限12个月,信托年化收益率为9%~9.5%,资金用于补充财信环保流动资金,担保方为重庆财信集团。

值得一提的是,上述重庆财信集团相关融资产品收益率在8%~10%之间,与目前信托产品市场均收

益率相较,明显偏高。用益信托网9月3日数据显示,8月共有53家信托公司成立集合信托产品1420只,平均收益率为6.78%,环比下降0.28个百分点,同比下降1.33个百分点。

此前,金融监管研究院副院长周毅钦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金交所备案的债权融资计划已经很明确,性质上属于“非标”,信托产品投向此类SPV(特殊目的载体,这里指信托所投资的金交所备案产品)说明信托公司在“非标”领域继续信用下沉,在信托产品收益率整体下滑的大趋势下,寻找更高收益率资产,同时这也意味着风险的同步放大。

规模质押。

值得一提的是,重庆财信集团已经出清旗下一家保险公司股权,两次挂牌所持另外一家保险公司股权,“金控”战略收缩明显。

2014年11月,重庆渝富经营管理公司拟出让西南证券控股权时,重庆财信集团亦是跃跃欲试的4个意向方之一;2016年2月,重庆财信集团还曾发起中企首次出击海外证券交易场所的收购,收购对象为创立于1882年的美国芝加哥证券交易,不过这两项股权收购计划均未成功。

截至目前,重庆财信集团直接或间接参股的金融机构涵盖了财险、寿险、村镇银行、农商行和信托等。

重庆财信集团持有本行股份数为4.431亿股,其中质押股份数为2.215亿股,质押股份经本行董事会备案,并已履行质押登记手续。

就上述99.79亿元授信,重庆财信集团方面已使用情况,记者致电致函渝农商行方面,截至发稿并未收到回应。

天眼查显示,除了前述3只信托融资产品所涉及的信托公司之外,2019年下半年以来,重庆财信集团及其旗下公司至少还向另外2家信托公司、3家银行、2家融资租赁公司出质过股权。

近期为重庆财信集团发行过融资产品的某信托公司财富部门人士向记者表示,重庆财信集团资金非常紧张,正在四处融资。

## 资金紧张?

就重庆财信集团近期融资情况、负债规模、资金流状况以及今后的金融布局战略相关问题,记者曾致电致函重庆财信集团,截至发稿尚未获得回应。

此外,重庆财信集团所持寿险公司股权、安诚财险股权也被质押,前者质押比例为100%,后者质押比例超过80%。

颇值得一提的是,渝农商行(601077.SH)今年3月份公告提到,“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对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给予集团综合授信额度99.79亿元。”

此举曾引起投资者对重庆农商行的质疑,“作为十大股东之一的重庆财信集团质押了2.2亿股,是否说明其资金链出现问题?公司向重庆财信集团授信99亿元,有无调查确认重庆财信集团大笔质押股票是否因为资金链出现重大风险。公司向重庆财信集团授信是否属于利益输出。”对此,渝农商行董秘回复称,“截至2019年12月31日,